

# 成交通知书

江苏中源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4年07月15日所参与的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太阳能路灯安装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经磋商小组推荐，确认你公司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主要成交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太阳能路灯安装项目
采购编号	汝阳政采磋商(2024)0075号
项目编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汝政采-2024-282
成交供应商	江苏中源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	1280000元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工作

注：请收到本通知书后1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024年07月16日



2024年07月16日

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 2024 年中央水库  
移民扶持基金太阳能路灯安装项目

供  
货  
安  
装  
合  
同

项目名称：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太阳  
能路灯安装项目

签订时间：2024 年 7 月 19 日

甲方：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

乙方：江苏中源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甲方）委托华新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江苏中源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供货安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招标采购文件
- 2、乙方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中标通知书
-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本项目相关设计图纸、清单、附件

##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太阳能路灯安装项目

2、项目地点：汝阳县小店镇、内埠镇、三屯镇、十八盘乡、

陶营镇。

3、供货安装内容：(1) 采购安装6米高太阳能路灯520盏

(参数详见乙方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明细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数量
1	路灯杆	中源、江苏中源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6米灯杆	520
2	太阳能板 (含支架)	中源、江苏中源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80W 太阳能板	520
3	灯头及光源	中源、江苏中源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70WLED 灯珠	520
4	锂电池	中源、江苏中源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80AH 锂电池	520
5	路灯基础	中源、江苏中源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混凝土基础 600mm*600mm*800mm	520
6	连接电线	中源、江苏中源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2.5mm <sup>2</sup> 实心针	1560

### 三、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捌万元整

(¥1280000 元)。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

和费用。

#### 四、交货安装期

交货期：应于2024年9月3日前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工作）。

#### 五、权利和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符合相关行业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产品。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3、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甲方要求的数量、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及性能，符合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或承诺的数量、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5、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6、乙方必需按照有关规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并承担供货安装期间安全责任，如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对事故造成的损失负全部责任。

7、甲方负责协调项目所在乡、村及施工环境，保证项目顺

利施工。

8、甲方负责按照相关规定履行项目相关手续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项目资金。

## 六、验收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的参考，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甲方应当在供货安装完成后组织人员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

## 七、付款方式

由甲方付款，货物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合格后结清全部款项。

## 八、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24个月。若国家或行业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或行业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做出及时响应，并赶到现场

实地解决问题。

4.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

##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如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货达 15 天以上，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仍未能及时交付货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支付任何款项，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 十、其它事项

1、本项目严禁私自转包和分包。

2、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15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

3、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都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下无正文。

甲方(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杜修

组织机构代码: 12410326698735112F

地址: 汝阳县文化综合楼14楼

电话: 0379-68211134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陶吉弓

组织机构代码: 91321084772020554R

地址: 江苏省高邮市送桥镇送郭路

电话: 0514-84216369

开户银行: 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送

桥支行

账号: 3210843301201000045137



## 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太阳能路灯安装项目-成交公告

发布机构：华新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4-07-16 11:41 访问次数：2686

中小微企业融资申请

### 本项目相关公告

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成交公告

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本项目进度

- 采购公告 2024-07-16  
开标
- 结果 2024-07-16  
合同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采购项目编号：汝政采-2024-282
- 采购项目名称：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太阳能路灯安装项目
-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07月04日
- 评审日期：2024年07月15日

###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汝阳政采磋商(2024)0075号	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太阳能路灯安装项目	江苏中源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高邮市送桥镇送郭路	1,280,000.00	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1	路灯杆	中源	6米灯杆	520	1050元
2	太阳能板(含支架)	中源	2*80W太阳能板	520	450元
3	灯头及光源	中源	70WLED灯珠	520	350元
4	锂电池	中源	80AH锂电池	520	365元
5	路灯基础	中源	基础开挖： 600mm*600mm*700mm	520	350元
6	连接电线	中源	2*2.5mm <sup>2</sup> 实心针	1560	4元

### 三、评审专家名单

张艳丽、宋建红、杨任远

###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标准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收费金额：11,000.00元

###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本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及相关证明材料。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

地址：汝阳县广场东路文化综合楼14楼

联系人：杨先生

联系方式：0379-68029002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华新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西路与青岛路交叉口西北侧名门世家19幢907室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9-65556869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9-65556869

### 附件

磋商文件-汝阳县移民服务中心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太阳能路灯安装项目.pdf

中小企业声明函.pdf

评标报告.pdf

评标委员会成员信用承诺书.pdf